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破产清算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申请人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开来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子公司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提出破产清算申请。

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根据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4）川0117破申10号），法院裁定受理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开来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对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

公司于2024年11月25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公司收到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人民法院《决定书》（（2024）川0117破10号），指定四川玉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的管理人。

公司于2024年12月3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破产清算案债权申报及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根据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上公开的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人民法院《公告》（（2024）川0117破10号），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债权人应于2024年12月30日前向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并定于2025年1月14日14:30时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

公司于近日收到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发来的《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会议资料》及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统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安排

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于2025年1月14日

下午 14:30 于成都市郫都区人民法院第九审判庭以现场会议、网络会议相结合的形式召开。

二、根据《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会议资料》，主要会议议程：

- 1、审判长通报债权人到会情况。
- 2、审判长宣布本案合议庭组成成员。
- 3、审判员宣读本案有关法律文书。
- 4、管理人作《执行职务工作报告》。
- 5、管理人宣读《财产状况报告》。
- 6、管理人宣读《财产管理方案》。
- 7、管理人宣读《债权核查报告》。
- 8、管理人代审计机构宣读《审计报告》。
- 9、管理人宣读《管理人报酬方案》。
- 10、管理人宣读《财产管理方案》《管理人报酬方案》表决规则。
- 11、审议并表决《财产管理方案》《管理人报酬方案》。

三、表决结果

2025 年 1 月 14 日，成都市郫都区人民法院主持召开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本次会议管理人依法提交《财产管理方案》《管理人报酬方案》，供债权人会议审议表决。根据管理人发来的《表决情况统计》，表决结果如下：

1、《财产管理方案》

发放表决票 20 份，收回 20 份。有表决权同意的人数 16 人，有表决权同意人数占有表决权到会人数的比例为 80%；有表决权同意人数代表债权金额 209,694,945.83 元，有表决权同意人数代表债权金额占无担保债权总额的比例为 88.56%。

2、《管理人报酬方案》

发放表决票 20 份，收回 20 份。有表决权同意的人数 16 人，有表决权同意人数占有表决权到会人数的比例为 80%；有表决权同意人数代表债权金额 171,408,962.60 元，有表决权同意人数代表债权金额占无担保债权总额的比例为

72.39%。

四、备查文件

- 1、《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会议资料》
- 2、《表决情况统计》

特此公告。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1日